

华泰紫金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调整大额申购业务金额限制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 年 11 月 28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泰紫金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泰紫金中证 500 指数增强发起	
基金主代码	016865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华泰紫金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泰紫金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5 年 12 月 1 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 年 12 月 1 日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泰紫金中证 500 指数增强发起 A	华泰紫金中证 500 指数增强发起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6865	016866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万元）	500.00	5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入金额（单位：万元）	500.00	500.00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5 年 12 月 1 日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华泰紫金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各类份额合计金额分别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若超

过上述金额，本公司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该笔申购申请。本基金限制大额申购业务期间，本公司将正常办理本基金的赎回业务。本基金恢复办理大额申购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人欲了解详细情况，可及时通过本基金销售网点、致电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5597）或登录本公司网站（<https://www.htscamc.com>）咨询相关事宜。

（2）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8日